**授权委托书**

（签约委托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委托人 | 受托人 |
| 姓名 |  | 姓名 |  |
| 性别 |  | 性别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职务 |  | 职务 |  |
| 证件类型 | 身份证（）护照（） | 证件类型 | 身份证（）护照（） |
| 证件号码 |  | 证件号码 |  |
| 签约委托 | 本人授权 （受托人）代表本人参加南宁市2024年第五十六期GC2024-05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，代表本人签订《南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成交确认书》《宗地移交确认书》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《出让蓝线图编号NNCR0113202400009号地块配套建设市政道路履约监管协议》及《出让蓝线图编号NNCR0113202400009号地块配套建设公园绿地履约监管协议》等具有法律意义的文件、凭证等。受托人在该地块公开出让活动中所作出的承诺、签署的合同或文件，本人均以承认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。委托人（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兹证明本授权委托书系本单位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亲笔签署。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